

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参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经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众禄基金”）协商一致，自2015年4月24日起，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众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投资者范围

通过众禄基金申（认）购、定投以下基金的投资者。

二、适用基金



注：宝盈新兴产业混合暂未开放日常申购业务，宝盈转型动力混合还在募集中，届时请关注本公司官网关于上述基金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
自2015年4月24日起，我司旗下上述基金参与众禄基金申（认）购、定投费率优惠活动（只限前端收费模式），各基金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众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。上述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优惠前申（认）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，则按原费率执行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。

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众禄基金销售的基金，则自该基金在众禄基金开放申（认）购、定投业务之日起，将同时参与众禄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，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众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，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。

四、特别提示

- 1、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（认）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（认）购、定投手续费，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。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众禄基金所有，优惠活动期间，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众禄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。
- 2、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- 3、上述基金原申（认）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及相关公告。

五、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

1、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byfunds.com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8-300（免长途话费）

2、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网站：www.zlfund.cn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6-788-887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利益。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